

开源证券

关于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开源证券作为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信息披露	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诚源环保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众会字(2024)第 04931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根据上述审计报告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为：

期初保留意见

2022 年诚源环保公司因与宜春斌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关于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或重组之中介合同》支付乙方服务费总额 1,500.00 万元人民币事项被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本期我们仍然无法从诚源环保公司获取上述服务费发生、准确性认定的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。因此，我们无法核实上述服务费发生的商业合理性、计价准确性。

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。审计报告的“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”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。

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，我们独立于诚源环保公司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。我们相信，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、适当的，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若公司与宜春斌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关于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或重组之中介合同》中所涉及的服务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存在不确定性，则将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数据的准确性、完整性造成影响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3 年年度报告-诚源环保》

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-诚源环保》

开源证券

2024 年 4 月 24 日